

## 彰化縣 113 學年度學習扶助國小非現職教師 18 小時師資研習實施計畫(寒假場次)

###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學習扶助作業要點。
- 二、彰化縣 113 學年度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

### 貳、目的：

- 一、透過非在職教師 18 小時師資研習，讓參與學習扶助方案之授課老師瞭解計畫緣由、授課性質與執行成效及實施歷程之注意事項。
- 二、培養擔任學習扶助方案授課教師參與學習扶助課程規劃、轉化、設計、診斷、評量與教學的能力，精進其對學生學習扶助之專業能力。
- 三、發展系統性教學策略，提升學生基本學科能力。

###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彰化縣政府
- 二、承辦單位：湳雅國小、永靖國小、東山國小及萬來國小
- 三、協辦單位：埤頭國中

### 肆、研習人員、時間及地點：

- 一、研習人員：有意擔任教授學習扶助方案之國小非現職教師(無教師證資格)，包括大學二年級以上(含研究所)在學學生或大專以上相關科系畢業之社會人士等，名額共計 100 名。
- 二、研習日期及地點：共同課程為必修課程，選修課程採分科辦理。(囿於場地限制及相關課程作業規劃，研習當天不開放現場報名。)

課程	時數	日期	研習地點	人數	備註
共同課程	8 小時	114 年 2 月 4 日(星期二)	湳雅國小	100	
選修課程 (請擇一科目)	國語文	10 小時	114 年 2 月 6 日(星期四)至 114 年 2 月 7 日(星期五)	永靖國小	40
	數學	10 小時	114 年 2 月 7 日(星期五)至 114 年 2 月 8 日(星期六)	東山國小	40
	英語文	10 小時	114 年 2 月 6 日(星期四)至 114 年 2 月 7 日(星期五)	萬來國小	20

★研習人員皆須參加共同課程研習 8 小時及一場選修課程研習 10 小時，合計 18 小時，才算完成研習。

三、報名方式：113 年 12 月 21 日（星期六）上午 8 時開放報名，113 年 12 月 31 日（星期二）截止，報名請掃描右圖或連結網址：

<https://forms.gle/kFQCCzqwHeRUAZJK9>，依報名時間順序及以下原則依

序錄取，額滿為止，餘者列為候補依序通知遞補。確定錄取者於 114 年 1

月 6 日（一）下班前於浦雅國小官網公告各場次錄取名單（經公告後不得變更科目及場次，且研習當天不開放現場報名）



#### 四、錄取原則：

由彰化縣學校推薦預計擔任學習扶助授課教師之教師及參加彰化縣大專青年學生暑期校園工讀計畫且已完成報名程序者優先錄取，倘若未額滿，再依報名時間順序錄取其他已報名之符合資格者。倘若已參加過國小非現職教師學習扶助 18 小時師資研習者可報名不同選修課程（仍需再參加共同課程）。

#### 伍、各場次課表：

時間	內容	共同課程 114/2/4		
8：00-8：10	報到簽到	請務必於規定時間完成簽到 請攜帶學生證或學歷證明		
8：10-10：10	學生學習扶助系統之建置與運作	<b>講師：</b> 員林國小 劉昀甄主任  <b>備註：</b> 需自備筆電		
10：30-12：30	國小科技化評量系統測驗結果之教學應用			
13：30-15：30	國小低成就學生心理特質與輔導實務案例研討			
15：40-17：40	國小低成就學生學習動機提升與教學經營實務案例研討			
時間	內容	國語文	數學	英語文
		114/2/6 永靖國小	114/2/7 東山國小	114/2/6 萬來國小
8：00-8：10	報到簽到	請務必於規定時間完成簽到		
8：10-10：10	國小學生學習發展與實務 國語文/數學/英語文	<b>講師：</b> 文祥國小 楊素綾校長	<b>講師：</b> 成功國小 林茂興校長	<b>講師：</b> 大園國小 游雅慧老師
10：30-12：30	國小補救教學教材教法 國語文/數學/英語文	<b>備註：</b> 需自備筆電 及平板	<b>備註：</b> 無	<b>備註：</b> 需自備筆電 (或平板)
13：30-15：30	國小補救教學教材教法 國語文/數學/英語文			

時間	內容	國語文	數學	英語文
		114/2/7 永靖國小	114/2/8 東山國小	114/2/7 萬來國小
8:00-8:10	報到簽到	請務必於規定時間完成簽到		
8:10-10:10	國小補救教學策略 國語文/數學/英語文	講師: 文祥國小 楊素綾校長	講師: 成功國小 林茂興校長	講師: 大園國小 游雅慧老師
10:30-12:30	國小補救教學策略 國語文/數學/英語文	備註: 需自備筆電 及平板	備註: 需自備筆電 (或平板)	備註: 需自備筆電 (或平板)

陸、成效檢核：

- 一、請參加人員填寫意見回饋表，以評估辦理成效。
- 二、確實掌握參加研習人員出缺情況，不浮濫發予證明。
- 三、為了有效運用人力資源，研習人員須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學習扶助資源平台-人才招募專區』填寫基本資料。

柒、經費需求及明細：由 113 學年度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經費支付。

捌、**重要注意事項(請務必詳閱)**：

- 一、本研習無補課機制，研習期間請勿請假，請確認可全程參加再報名。報名時請確認填寫資料之正確性，若有誤植，影響權益，請自行負責。
  - 二、公告錄取**一週內**以電子郵件寄發行前通知(含研習注意事項)，請依公告錄取之場次全程參加 18 小時研習課程(含 1 場共同課程及 1 場選修課程)，若錄取後因事無法全程參與，請務必於研習前一日電洽各場次聯絡人取消參加，以免影響日後報名權益。
  - 三、共同及選修課程皆需完成三項檢核點，包含：簽到，簽退和回饋，需全部達成才算完成研習。共同課程及選修課程研習期間，若任一課程遲到逾 15 分鐘以上者，視同未出席該課程，將不予核發研習證書，亦無核發時數證明。
  - 四、共同課程研習當天驗證學歷資格，請備妥學生證正本(大學二年級(含)以上)或畢業證書正本，驗畢立即返還。學生證未有入學年度者，請提供在學證明。另，務必配合課表攜帶平板電腦或筆記型電腦與會，以利後續能實際運用行動載具進行學習扶助教學。
  - 五、研習會場配合環保政策，交通請儘量共乘，請自備杯子及環保筷。
  - 六、聯絡人：
- (一)報名事宜、錄取通知及共同課程研習等疑問，請洽滿雅國小學習扶助資源中心專責人員陳美

慧小姐 04-8734192 或埤頭國中學習扶助資源中心專責人員曾雅淋小姐 04-8927947 。

(二)選修課程研習請洽以下各承辦學校主任：

1. 永靖國小輔導主任林季蓁 04-8221812#850

2. 東山國小教務主任葉玫茹 04-8310749#809

3. 萬來國小教務主任王荃 04-8882119\*12

玖、研習人員及講師以公(差)假登記。全程參與者(含 1 場共同課程及 1 場選修課程)，本府同意核給研習時數共 18 小時，並頒發研習證明。

拾、承辦本活動之工作人員以公(差)假登記，及相關業務有功人員依規定辦理敘獎。